

##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上午9:30，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4号楼公司5层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20日以电话通讯方式送达相关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孙玉芹女士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将于2019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进行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近期公司原总经理杨华峰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了辞职申请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，拟聘任公司董事长孙玉芹女士兼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：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